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第527次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12月27日(星期三)9時30分

地點：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林局長裕益

紀錄：許麗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確認前次本局112年12月13日第526次局務會議紀錄

決定：確認備查。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本局至112年11月21日止人員缺額情形、宣導本府員工協談(EAP)、113年本局簡任技正督導權責分工。

決定：

(一)洽悉，各宣導事項轉達所屬知照。

(二)請各單位主管經常關懷所屬同仁，尤重輔導新進同仁適應工作及環境，如遇任何困難，適時反映人事室尋求協助。

二、案由：112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定期申報、113年度「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暨利益衝突迴避法實務研習」第1、2期班別。

決定：洽悉，相關同仁查照辦理。

三、案由：宣導配合112會計年度關帳事項。

決定：

(一)洽悉，本年度關帳核銷事項，各單位配合辦理。

(二)請各科室再檢視業管預算尚有餘額數(不含可保留數)，可供業務需求勻支，儘可能達成年度編列預算百分百目標。

(三)臺北市議會財建委員會審查本局113年度預算，除

通案外，全數審查通過，請各單位預為規劃執行相關前置作業。

四、案由：112年11月用電、油量；參與環境教育團體統計；公文檢討相關績效、市府政策與本局有關之年度目標。

決定：洽悉，疫情過後參與環境教育人數，逐漸成長恢復正常，未來應以年度總量管制上限(1萬6,000人)達9成以上目標努力。

五、案由：112年11月大壩第14分塊壩頂位移量等監測數值均於警戒值安全標準範圍內、監測地震資料、「翡翠水庫第六次整體安全檢查與評估」案、職安團隊針對本局業管場域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稽核診斷案、「翡翠水庫操作大樓電氣及水工機械閘門設備操作運轉及維護」及「翡翠發電廠操作運轉及維護」辦理情形說明。

決定：

(一)洽悉，持續加強監測。

(二)「翡翠水庫第六次整體安全檢查與評估」盤點出「立即改善、限期改善、計畫改善」三級待改善項目，應依輕重緩急排出優先順序，並註明預定改善完成期程。

(三)職安團隊針對本局場域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稽核診斷，現勘盤點各項潛在危害風險項目，各業管單位應改善完成後解除列管。

(四)「翡翠水庫操作大樓電氣及水工機械閘門設備操作運轉及維護」及「翡翠發電廠操作運轉及維護」招標案，儘速依規定完成簽約。

六、案由：112年11月翡翠水庫運轉統計及水質資料；全國

各主要水庫水情情況。

決定：洽悉，持續加強庫區及上游水質監測，如有異常，立即通報及因應。

七、案由：112年11月售水售電；保安警察巡邏勤務及工程採購案件執行情形。

決定：洽悉，持續加強庫區巡查，如發現有不法情事，應立即舉報；另駐警隊整建工程，持續掌握工程進度及品質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一、案由：113年1月1日起水庫庫容資料擬使用112年最新淤積測量結果，並調整有效容量計算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相關資訊公布於本局網頁「最新消息」。

肆、局務會議列管案件辦理情形：(略)

決議：列管案件2案，持續列管。

伍、局長指示事項：

一、為提升本局水資源環境教育館之服務品質，請秘書室從參與民眾的角度視野，全面檢視水資館服務流程，提出「翡翠水庫水資館簡政便民之精進措施」，於113年1月份局務會議提報討論。

二、市長於議會承諾或回復事項，各單位應列管並積極辦理，本局府會聯絡員也應主動隨時關注議員關切議題，並加強聯繫溝通。

三、本市府明(113)年度是交通安全年，施政重點為打造運動之都、未來之都，本局相關計畫及活動，應予連結。

陸、散會(10時45分)